

考試院第 11 屆第 7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99 年 1 月 28 日上午 9 時

地 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出席者：關 中 伍錦霖 林雅鋒 蔡璧煌 邊裕淵 李雅榮
浦忠成 高明見 邱聰智 黃俊英 蔡良文 黃富源
李 選 蔡式淵 胡幼圃 何寄澎 歐育誠 陳皎眉
詹中原 楊朝祥 張哲琛 張明珠

列席者：林水吉 吳泰成（朱永隆代） 李繼玄 董保城 黃雅榜
吳聰成 涂其梅 李嵩賢 葉維銓

列席者：吳泰成公假
請 假

主 席：關 中

秘書長：林水吉

紀 錄：胡淑惠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70 次會議紀錄。

更正：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人事考銓業務報告，詹委員中原意見「……。另建議人事局與保訓會跨局會研商我國高階人力制度性之接辦人計畫及人才庫建立。……」更正為「……。另建議人事局與保訓會跨局會研商我國高階人力制度性之接班計畫及人才庫建立。……」。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無）

三、業務報告：

（一）書面報告：

- 1、銓敘部議復關於中央選舉委員會編制表，以及廢止中央選舉委員會組織規程暨編制表，建請同意修正核備一案，報請查照。

- 2、銓敘部函陳關於臺南縣政府南瀛科學教育館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一案，報請查照。
- 3、本院參事室案陳本院 98 年 12 月考試委員實地參訪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建議事項研處情形一案，報請查照。
- 4、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函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98 年度第 4 季監理概況報告」一案，報請查照。
- 5、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令派簡任第十職等以上人事正副主管人員林炳壽等 4 員請任一案，報請查照。

(二) 考選部業務報告 (楊部長朝祥報告):

- 1、考選行政：「專業舵手，技冠群倫」考試院 80 周年慶相關系列活動－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榜首群英座談會辦理情形。
- 2、考試動態：舉行 99 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中醫師、營養師、心理師、語言治療師考試暨醫師考試分試考試、99 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等各項考試事宜。

委員表示意見：(陳委員皎眉) 1. 部辦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榜首群英座談會」，媒體反應極為正向，彙編之手冊精美豐富，同仁盡心盡力規劃，值得肯定，並請繼續辦理。2. 本(99)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計有 40 名工作人員將於今日上午 10 時入闈，進行 11 天的闈務工作，另有 17 名審題委員會在 29 日起陸續入闈場審查試題。本項考試試題兼採題庫與臨時命題 2 種測驗題方式，本席身為典試委員長希望試務做到零缺點，並感謝委員及同仁辦理試務之辛勞。(高委員明見) 專技人員榜首座談會獲得很大迴響，並彙編專書，但其內容偏重個人準備考試心得，未提出相關考試改進意見，美中不足。建議部增列各類科之應考人數、分數分布統計曲線圖，俾了解各類科實際分

數分布情形並互相對照比較，以為日後命題、選題或其他考選業務之參考。（詹委員中原）明（100）年即將推動新制警察人員考試，採警校生、一般生分定不同比例錄取，部擬議於農曆年前定案，辦理情形及比例訂定依據為何？請說明。（浦委員忠成）99年專技醫事人員高普考試，考試類科多、入闈時間長，感謝本院具醫、藥、護、心理等專長之各委員用心投入。期間據本席觀察，試題之命題、選題等均關涉各類科之專業領域，表述之語言、慣習亦不同，工作同仁須不時對外聯繫、確認，非常辛苦。顯示題庫發展及標準化建置之重要性，請部參考。（何委員寄澎）首先恭喜楊部長，能因為一個活動的舉辦，而成為報紙社論的主題，恐怕是破天荒之舉，誠屬難得。以下兩點建議，請部參考：1.《榜首心得分享》專冊，各篇內容幾乎全為「如何準備考試」，過於雷同，如能添加生涯價值、自我期許等層面之抒發，專冊之意義將更為豐富。另偶見榜首撰文明列各考試用書，日後宜避免。2.初等、五等考試國文科試題悉改為選擇題，自本（99）年起付諸實施，當時政策制定時，未考慮到題庫存量已近枯竭，品質亦欠佳，導致目前肆應考試需求上頗捉襟見肘。「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此例可為未來做各種變革時之借鏡。（胡委員幼圃）部就試題疑義訂有「試題疑義處理辦法」，尚稱妥適可行，惟另有規定，就單選題試題疑義經決議選A或選B均給分時，對A、B均選者反而依試卷上「複選不予計分」之規定不給分，極不合理。以1題兩分影響重大，本席曾向部各級人員反應，均尚未獲處理。為解決答題最優者，反而不予計分之不合理現象，相關辦法及規定等，請部重視處理。（邱委員聰智）呼應胡委員所提。本席在上屆院會已反應多次，未獲解決。開始時，本席曾在閱卷

會議決議 A、B 均選者亦給分，但未獲部當屆委員一致支持而作罷，類此約定違反公平正義原則，應重視並處理之，如不能解決，本席擬在兩人權公約工作推動小組提出檢討。

楊部長朝祥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三) 銓敘部業務報告（張部長哲琛報告）：

1、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之財務運用情形。

2、公教人員保險準備金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之財務運用情形。

委員表示意見：（蔡委員璧煌）退撫基金監理概況報告之內容，包括比較分析、審查意見等，均十分充實且簡明易讀，值得肯定。依報告內容，退撫基金自營部分一年報酬率為 60.65%，雖略遜於同期間大盤報酬率 78.34%，但兩年、三年之報酬率，仍優於市場上股票型基金前 1 / 2 平均報酬率，且相較國內委託經營，績效亦較佳，長期投資表現令人放心，亦十分值得肯定。有關基金經營部分，有幾個問題請教：1. 據今日報載，勞退基金將建立委外代操出局或停權機制，除中途解約者停權一年外，且設定目標報酬率 9%，標準甚高。退撫基金表現遠優於勞退基金，但停權標準反而相對較低，部是否考量進行相關調整？2. 國內外退休金制度正逐漸由確定給付制（DB）朝確定提撥制（DC）發展，國外實施確定提撥制之國家均搭配有自選基金機制，因可刺激受託機構之操作表現，我國未來推動是否亦可考慮？3. 退撫基金目前採行績效費率制度，依據受託契約，受託機構之管理費用從 0.03% 至 0.5% 不等，但在如去年股市表現大好時，所有代操績效均超過目標報酬率，甚至有高達 1,600% 者。目標報酬率是否訂的太過寬鬆？有無彈性調整之必要？4. 資產配置為基金獲利關鍵，影響因素

很多，惟新年伊始，相關配置作法是否應適時檢討調整？

5. 依規定基金之運用，其3年內平均最低年收益不得低於台灣銀行之2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如運用所得未達規定之最低收益者，必須由國庫補足其差額。據部長說明，97年度以來待國庫撥補之金額約1.67億，雖98年度股市表現大好，基金結算已實現收益為63億，但因須三年平均，97年大虧之因素仍在，是否仍需國庫撥補？若需撥補，如何對外界解釋？

6. 監理會以目前現有國外委託股票型追蹤指標均為MSCI製編之股票指數，且目前受託機構均採貼近指標之操作方式，致投資結果十分相近，風險亦相當。為考量投資組合之多樣性，提高報酬率，且有助風險分散，請管理會研究是否改採多元指標評比。（邱委員聰智）

退撫基金監理會所提報告及管理會具體呈現的實際運作績效，本席表示肯定與敬佩。但對委託經營部分，提出兩點意見：1. 基金國內第1次至第9次各批次委託經營績效，落後大盤報酬率甚多，甚至不到一半，尤其是第9次委託之績效更低，在資本市場中為嚴重問題，長期必有衝擊。另為避免受託者不受法律或道德規範，或在專業包裝下績效差仍收取管理費，應從管理經營角度著手檢討，基管會須負經常查核責任，適時了解其間原因及持股情形、並與受託機構自行操作績效相互比較，另須研議即時之建立相互溝通、協調機制。

2. 退撫基金國內股票投資持股佔上市（櫃）公司已發行股數，截至第3季仍為前5名之個股「D」，原係長期持有，何以第4季卻未列入？係因處分抑或持股比重相對降低之結果？而截至第4季底第1次進入前5名之個股「E」，係第一次投資、增加投資抑或處分D致比重相對增加而排名往前？如為投資比重增加（第一次或增加投資），其策略考量又為何？（邊委員裕淵）

1. 退撫基金、公保準備金之

投資運用，須建立利益分享、風險承擔機制。如礙於現行法令無法立即訂定機制，似可於公開甄選時，以投資報酬率為決標條件，投標機構甚至必須提供經營團隊名單，以有效提升基金投資利潤。

2. 為利靈活操盤及增加避險管道，退撫基金投資項目似可再考量多元化，如個股之期貨買賣。

3. 基金實際可運用資金結餘數為4仟多億，但基金監理概況報告附件7有關98年12月之「累計運用基金數額」欄位，卻高達4兆6千餘億，上開數額應為基金運用之交易總額，是以，該欄位似可更改為「累計運用基金交易總數」或「累計運用基金交易數額」。（蔡委員良文）

1. 勞保、勞退基金之委外代操，定有目標報酬率9%之退場或停權機制，管委會未來研議之退場目標報酬率及建構機動性退場機制之可能性各為何？

2. 檢察總長被提名人黃世銘女兒生前所撰「父親的名片」一文，感人肺腑，亦可一窺黃次長之公僕行事風範、公僕生涯情形。經連結政務人員法草案規定，檢察總長為政務人員，為原草案第2條「憲法或法律定有任期及任命程序之人員」之對象。司法人員人事條例草案之司法人員相關事宜，本院與行政院意見未盡一致，但均涉及政務人員之任免標準等層面。按政務人員應具備：

(1) 洞悉情勢與界定問題；(2) 選擇方案能力；(3) 運用或發動政治資源的能力；(4) 與各界（尤其國會）溝通斡旋與組織活動能力；(5) 知所進退的氣度與胸懷。至於政務人員之消極條件、免職規定，雖可依草案第5條、第22條，及公務員服務法、公務員懲戒法辦理。但依憲法或法律定有任期及任命程序之政務人員，未來立法院審議草案時，建議部審時度勢，並援官制官規作完整之說明。（高委員明見）

公、民營銀行之存款利率不同，有關退撫基金及公保準備金存放公、民營銀行之定期存款比例為何？有

無公開招標的機制讓最高利率的銀行得標？如這次住福會為公務人員房貸利率，以公開招標方式，取得華南銀行提供最優惠的低利率貸款。（詹委員中原）1. 恭喜部退撫基金投資績效亮麗。從去（98）年10月起，景氣對策信號燈已由綠燈轉為黃紅燈，但股市為景氣循環之先行指標，有3、4個月差距，各項投資配置如何適時調整？2. 退撫基金各項投資項目配置機制為何？實際操作之調整期程為何？3. 公保準備金、退撫基金之投資運用配置方式有何不同？如何解釋兩者全年收益率之差異？4. 報告附表5「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自行經營運用項目97年及98年兩年度收益率比較表」，僅分列各項運用項目之年度收益率，建議增列全年收益率統計，以對照比較。

張部長哲琛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四）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張主任委員明珠報告）：推動文官制度興革規劃方案執行情形。

委員表示意見：（黃委員富源）會對文官制度興革規劃方案之執行，已完成許多重要事項，其中成立國家文官學院實居文官興革之樞紐位置，請會於逐步整備國家文官學院時，成立諮詢小組邀請學者專家與委員針對課程、師資、教材、教法等提出建議，以落實文學院培訓優質文官之宗旨。（李委員選）肯定保訓會推動文官制度興革規劃方案所做的努力。有關訓練課程更新、教材制定等，豐富多元，對各層級文官之自我成長極有助益，建議會提出接受各項訓練課程後之成效評值指標？以具體評值受訓成效，除課後立即據以評值外，嗣後亦可與受訓學員服務機關連繫，就量性、質性兩方面作長期追蹤，以落實訓練對工作產生之影響，改善訓練課程對提升受訓學員工作態度、工作品質之績效，亦有助未來國家文官學院提升功能與建立實

證資料，確實發揮訓、用配合功能。

張主任委員明珠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院長表示意見：未來國家文官學院之訓練課程，籌劃期間可成立小組研商討論，俾能集思廣益。本院委員對於公務人員訓練之師資、課程與教材等，經驗豐富且具高度熱忱，可多借重協助規劃。文官培訓不重形式，重在大幅提升訓練品質，真正為國家培訓更多人才，期望未來正式掛牌運作後，能讓外界耳目一新。

(五)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人事考銓業務報告（朱副局長永隆代為報告）：

- 1、公務人員服務誓言網路徵選辦理情形。
- 2、參與全國人才培育會議籌辦情形。
- 3、規劃辦理「量販提貨券·揪團優惠購」。

委員表示意見：（黃委員俊英）局辦理公務人員服務誓言網路徵選活動，了解各階層民眾對公務人員之期待，立意良好。調查結果之「守法」、「積極」、「興利」、「敬業」及「廉能」等5項，局將作為日後強化公務人員核心價值之重要參據，但此與本院文官制度興革規劃方案訂定之核心價值—「廉正」、「忠誠」、「專業」、「效能」及「關懷」有相當差異，恐將致公務人員無所適從，爰建議此項徵選結果僅作為研修服務誓言之參據，而不宜作為公務人員之核心價值。（高委員明見）有關此次局對公務人員的服務誓言網路徵選，就一般民眾對公務人員之觀感而言，官僚與過度依法行政毫無彈性的作為為最厭惡的2個部分，而熱忱與關懷適足以解決問題，也是民眾對公務人員的最大期望，建議「關懷」應列為服務誓言的核心價值。（詹委員中原）美國於1979年實施SES制度，韓國則在2006年跟進，而OECD 30幾個國家亦有24國參採，可見文官體系設置

高階文官團有其必要。傳統官制官規以職涯 (Career base) 為主要考量，現在則以職位 (Position base) 為考量，設置高階文官團可增進高階文官之流動，且薪水不同，激勵亦不同。又高階文官對民間政治敏感性要求較高，因此相關連 (1) 行政中立議題如何處理？(2) 保訓會國家文官學院訓練課程之特性及職能培訓，如何相應準備及調整？(3) SES要求區分政治與行政之差別，其衝擊部會局應預為因應。(李委員選) 肯定局調查各階層民眾對公務人員之期待。惟據統計分析資料，各面向之期望內容何以均未包括「關懷」？此項目未被公務人員或民眾圈選，除顯示「關懷」之核心價值未受公務人員重視外，更顯示此核心價值並未落實於基層工作中，令人憂心。另分析發現，公務人員對自身之期待，依序為「守法」、「積極」、「興利」、「廉能」…，而民眾對公務人員之期望，前3項中兩項相同，第2項則為「敬業」，或許此即為公務人員應強化之處，並建議針對以上各項之「期望」項目，訂定具體的操作定義，以助公務人員學習。(何委員寄澎) 1. 服務誓言之重新研訂，有重大意義。未來擬定時請注意避免「意涵」的重疊，如「勇於任事」與「不推諉塞責」，就意義而言便有重出之病。2. 公部門辦理活動，標示用語固可力求活潑，但亦不宜過度。住福會「量販提貨券·揪團優惠購」活動，「揪團」一詞便是一例，且其亦可能影響社會大眾對公務人員之「形象」，值得日後注意。3. 中高階公務人員之培訓，請重視人文素養可能產生的良性影響，例如擬強化「前瞻」、「整體觀點」之視野，若在培訓課程中加入人文精神，諒必更有助益。(黃委員富源) 文官制度興革規劃小組對公務人員之倫理與核心價值，係大部分採酌行政院年前所定之我國文官核心價值要項，並經院局共同議定，

請局將本次辦理「公務人員服務誓言網路徵選活動」，研析民眾對公務人員期望所得之結果，定位在訓練與人事管理之參考要項，而不宜再次更改原定之公務人員核心價值。院長表示意見：1. 人事行政局從各面向調查分析對公務人員之期望，其中「各階層民眾」與「社會大眾」兩項有何差異？2. 總統一再強調要聞聲救苦，鼓勵公務人員熱心為民服務，「關懷」為公務人員必備之工作態度，行政院劉前院長即將其列為公務人員核心價值之一，調查結果卻未列入，行政院應有較為一致的立場。案內公務人員對自身之期望，僅為反映公務人員自身的一般心態，但對政府改革助益不大。

朱副局長永隆補充報告：對院長及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四、秘書長工作報告（林秘書長水吉報告）：本院定期發行「文官通訊」籌辦情形。

五、臨時報告：

蔡委員良文報告：本（1）月19、26日委員座談會討論事宜：（一）「檢視文官人權保障與國際接軌」工作推動小組認組調查情形，另提供彙整表參考。（二）為增進本院會議效率、議案討論之品質與簡化院會議程一案，建議自2月份開始實施。（三）考選部、銓敘部及保訓會，分別就「辦理典試人力庫專長審查及服務紀錄」、「行政院組織改造四法重點及後續配合辦理事項」及「高階文官培訓方案（草案）」提出專案報告，均表高度肯定與敬佩。

乙、討論事項

一、考選部函陳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語言治療師考試規

則第7條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部擬通過。

二、考選部函陳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第2條、第8條、第9條及第2條附表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

決議：(一)照部擬通過。

(二)李委員雅榮、高委員明見、蔡委員良文及蔡委員壁煌所提意見，交考選部參考。

三、銓敘部議復行政院函為教育部函請訂定「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增訂第8條之1及第10條之1條文」、「學校教職員撫卹條例增訂第13條之1條文及第18條修正條文」之施行日期，請本院同意會銜發布並送請立法院查照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部擬意見通過。

丙、臨時動議

一、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陳「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會擬及院三組意見通過。

二、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第2條附表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應考資格表」、附表二「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應考資格表」；第4條附表三「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應試科目表」、附表四「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應試科目表」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

決議：交小組審查會審查，推何委員寄澎、歐委員育誠、胡委員幼圃、邊委員裕淵、浦委員忠成、李委員選、楊部長朝祥組織之；並由何委員寄澎擔任召集人。

三、典試人員名單議案

(一)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99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導遊人員、領隊人員考試增聘命題委員 23 位、審查委員 12 位，合計 35 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二) 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 9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9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基層警察人員考試、9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9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經濟部專利商標審查人員考試、99 年第一次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及 99 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增聘命題兼閱卷委員 71 位、命題委員 11 位、審查委員 5 位，合計 87 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散會：12 時 25 分

主 席 關 中